

为孩子买了一本《中国最美传世散文》，发现内容有些问题——

周作人出任伪职史实被隐没

读者刘女士到本报反映，“六一”儿童节期间，她在一家著名网购公司看到一本《中国最美传世散文》，就给读中学的女儿订购了一本。她拿到这本书翻阅时，发现里面的内容有些问题。她指出，书中收录了周作人的3篇散文，但像巴金这样的文学巨匠却只收录了1篇散文；最让人不理解的是，在周作人的简介中，居然没有把他在抗日战争中充当过汉奸的史实写出来。为此她十分气愤，认为这样会误导读者，尤其是青少年！

篇数安排欠妥当

记者首先翻阅了刘女士带来的这本书，这是重庆出版社2010年4月份出版的、全国新华书店经销的正版书，到2011年9月已经是第6次印刷，说明发行量很大。

书中共收录25位作家的53篇散文：鲁迅(7篇)、周作人(3篇)、胡适(2篇)、郭沫若(3篇)、许地山(1篇)、叶圣陶(2篇)、林语堂(1篇)、郁达夫(5篇)、茅盾(2篇)、徐志摩(3篇)、庐隐(1篇)、朱自清(4篇)、郑振

铎(1篇)、老舍(3篇)、俞平伯(1篇)、冰心(3篇)、沈从文(1篇)、梁实秋(2篇)、钟敬文(2篇)、林徽因(1篇)、巴金(1篇)、丁玲(1篇)、冯志(1篇)、陆蠡(1篇)、萧红(1篇)。

简介不实易误导

综上所述，记者认为内容与书名不相符合，因为这些作家都是现代作家，书名《中国最美传世散文》很容易被误解为中国历代作家的散文。记者还观察到，从每位作家收录的文章篇数来看，也存在一些问题，

周作人有3篇，冰心也有3篇，而巴金竟然只有1篇。当然这是出版社的“自由”，旁人难以指责，因而记者不厌其烦地罗列了作家及其篇数，请社会来评价。此外，正如刘女士所说，在有关周作人的简介中，只写“中国新文化运动的代表人物之一”，却没写他当过汉奸的史实。

权威书籍有记载

记者查阅了一些权威的书籍，它们在提及周作人在新文化运动的作用外，都写出他当过汉奸的史实。

《中国大百科全书》(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6年11月第1版)“中国文学卷”在“周作人”条里写道：1937年抗战爆发后，出任华北政务委员会教育总署督办等多个伪职。日本投降后，以叛国罪于1945年12月入狱，1949年1月保释；《民国人物大辞典》(1991年5月第1版)“周作人”条写明：抗战期间出任伪华北政务委员会委员兼政务实施委员会常务委员、教育总署督办等职，抗战胜利后因曾任伪职被捕；《辞海》(上海辞书出版社1999年9月第1版)“周作人”条也写出：抗战时曾任伪华北政务委员会教育总署督办。

中国作协会员、《新读写》社长兼主编钱汉东编审表示：周作人散文写得不错，但汪伪时期晚节不保。中国人是讲究人文精神的，文章好坏也以人品为前提。本报记者 方毓强

候车椅无踪影 显示屏开天窗

部分公交站台维护还须跟上



占鹊巢”的摊位。他表示，候车的乘客大多在此短时等候，所以也不愿多管闲事，有关管理部门应该在站内明示禁止这种行为。

就在记者离开站台时，无意间一回头，发现站台顶部还开着两个破损的“天窗”(见图)。从“天窗”位置判断，此处应该是用来放置电子

显示屏的。尚未配置显示屏的站点，一般都用可以上锁的不锈钢板封存，整洁又美观。像这样开着“天窗”，里面随意张贴纸张，没有后盖，积满灰尘的框架，恰好位于轨交4号线大连站出口处，实在有碍市容观瞻。

近年来，上海的公共交通设施大为改进。中心城区的公交站台新颖又先进，有的已经安装了电子显示屏，滚动播放即时资讯。如此硬件，确实是国际大都市的配置。城市文明的塑造事关方方面面，并非硬件堆砌、量化数字达标即可，更需要广大市民的配合，更要各相关单位对所负责的区域长效维护、加强监管，切实提高各行业的行业服务水平。

本报记者 刁炳芳 摄影报道

·建议与呼声·

公厕蹲位装把手 便民设施应推广

读者余大新来信——

5月30日，我在新民晚报上读到《本市将推广“防跌倒”干预》的报道，深感很有必要。近半年来，我留心了上海各类公共厕所，发现尽管有一些坐式马桶，但更多的是蹲式或槽式的。而蹲位旁边没有扶手，老年人如厕很不方便。

最近，我在第六人民医院新大楼看到，厕所的每个蹲位处都有一个把手，老人站起时可以拉一把，方便了许多。这一举措值得公厕管理部门借鉴。

待售车辆停绿地 反复碾压损绿化



读者郑惠国来信来照——

沪松公路近九亭大道旁的轨交下的绿地里停了不少待售车辆。这些车辆紧靠快速道路交易十分危险，且原来的绿化被车轮反复碾压，损坏严重。

电线拉上人行道 充电方便行路险

读者桂人豪来信——

前几天路过都市路一家商店门口，发现2辆电动车正停在人行道上充电，地上有个接线板，长长的电线从店里拉出。路人经过很不安全。

报站器出错 乘客多走冤枉路

晚报编辑：

日前，我乘坐公交548路从徐家汇去华山路。因为不熟悉线路，特意看了站牌。站牌上写有“复兴西路华山路”站名，因此，我上车后一直注意听报站广播。然而一直乘到延安西路终点站，也没有听到“复兴西路华山路”的站名。我向司机询问后才知，报站器报的“高邮路”站就是“复兴西路华山路”站。报站器与站牌名不一致，误导乘客，希望公交部门尽快纠正，免得给乘客带来麻烦，多走冤枉路。

读者 黄发明

【调查附记】

接到投诉，记者与市城市交通运输管理处取得联系。经查，读者反映的情况属实。报站器报站名不正确，是由于没有及时维护更新造成的。管理处已责成落实整改，同时要求各公交企业提高服务意识，按规定及时做好各项维护工作，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。本报记者 钱绿明

市民遇意外的哥救急难 平添尴尬 奉献爱心

加油站员工突然昏倒，的哥开车送医院，婉拒酬金；乘客车资不够，的哥解围免收余款……记者日前接到两封来信，赞扬两位助人为乐的好的哥。

浦东川沙妙境路加油站一员工来信：一天上午，大众出租浦东公司驾驶员周晓敏刚刚开车进加油站，看见一位女员工昏倒在地，现场顿时一片混乱。周晓敏拨开人群说：“人命关天等不得，我开车送她去医院。”在众人协助下，他一路开启“双跳灯”迅速将病人送到了川沙人民医院。

一小时后，在医生诊治下病人慢慢清醒，小周又开车将她送回加油站。“来回折腾了三个多小

时，浪费了他宝贵的营运时间”，病人王小姐过意不去，拿出100元钱表示谢意，却被小周婉言回绝。

斯必克(中国)投资有限公司的刘先生日前给本报寄来一封信，并附了30元人民币和一张出租车发票，欲寻找该出租车的驾驶员。事情发生在4月16日，刘先生在浦东乘坐一辆出租车，车达目的地刷卡付款时发现交通卡里只有10元，而实际费用为39元，只能用现金结账。可搜遍全身所有口袋和背包都没找到钱包，这才想起因为出门前换了衣服。刘先生一时手足无措。出租车司机见此情景笑着说：“没有就算

了，没什么大不了的。”刘先生感觉不付钱离开实在不妥，便说：“我把电脑U盘或手表押给你，你留个电话，回头再联系还钱。”想不到司机说：“我相信你确实是忘带钱包了，谁都有忘带东西的时候，这次就算了。你赶紧去办事吧。”

事后，刘先生一直惦记着这位好心司机。经过朋友提醒，想通过报社协助找到这位司机表示感谢，于是就把发票和钱寄到了本报。

记者根据发票找到了驾驶员，原来他叫王德浩，是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。当记者向他转达刘先生的谢意并告知其可来领取钱款时，王师傅通过单位向我们表示，区区小事，不算啥。钱就不来领了，委托本报投入爱心信箱，到时一并捐给需要帮助的人。 本报记者 胡俊元

晚报编辑：

我母亲今年100岁，享受父亲单位提供的遗属补贴已有二十多年。2006年9月起统一转到社保支付，补贴费用从320元/月逐步增加至460元/月。2008年12月，接到街道通知，我在真如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替母亲申请了每月500元的“高龄老人补贴”。事后得知，如此一来等于自动放弃了遗属补贴。2011年11月，政府取消“高龄老人补贴”，我母亲随即被列入“城镇居民养老保险”，维持享受每月500元补贴。但与目前每月570元的遗属补贴相比，该费用较低。因此，是否可以退掉“城镇居民养老保险”，重

加入“高龄补贴” 失去“遗属补贴”

收入减少要求重新申领遗属补贴，社保部门表示目前暂无可能

新申领遗属补贴？ 读者 瞿以莘

【调查附记】

5月15日，记者联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对方表示，了解情况后联系瞿先生。5月31日，记者从瞿先生处获悉，两周前相关工作人员已与他沟通。对方告知，由于瞿先生是自己填表退办遗属补贴，且没针对退办“城镇居民养老保险”的相关规定，所以暂且无

法答应他的要求。瞿先生表示，自己是在不知情的情况下“被”加入“城保”的，现在却不能退办，有点想不通。

5月31日下午，记者再次联系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询问无法恢复瞿先生母亲遗属补贴的原因。接待媒体的张女士回答，当初可能是街道工作人员对新政策尚不熟悉，没有解释清楚，导致瞿先生取消了遗属补贴。据张女士所

知，局里有关工作人员向瞿先生明确告知，目前，已经把他的疑问汇报上级，在没有得到任何回复前，无法答应他的要求。

据悉，不少老人对于每月拿到的补贴究竟是什么名称、什么标准并不清楚，希望有关部门做好宣传工作，解释清楚有关补贴的申请条件和政策，让老人明明白白享受补贴。 实习生 徐思红 本报记者 顾鹏程

您的声音我来倾听
热线电话: 962288
短信爆料: 02152928686
传真电话: 52921105
电子邮件: qgb@wxjt.com.cn
来信地址: 威海路755号
新民晚报群工部
邮政编码: 200041